

※書刊評介※

自有我在與客觀對話

顏崑陽*

柯慶明：《中國文學的美感》，臺北：麥田出版，二〇〇〇年。四七一頁。

對於評論柯慶明教授《中國文學的美感》一書，起始頗覺猶疑。我的猶疑乃徘徊在二種不同的評論態度與方式之間：一是因「人」而論其「學」，也就是從柯教授治學的基本精神、態度、觀念、方法，以理解、評判本書所呈現出的論述品質與價值；二是完全丟開「人」，視文學批評為不涉主體的客觀性科學知識，而對這本有關中國文學批評的論著進行不涉主體的客觀性再批評。

我的猶疑絕非僅似選擇喝茶或咖啡那般無關緊要。同時，我所思慮者也非只是批評方法，甚至操作技術這等末節的問題。尋其根本，任何一種足以為式的文學批評方法，其方法論的究極處，皆必然對文學自身之存在及其意義之所繫與乎文學批評知識之性質，於概念上有一根本性的設準；即使此一設準，並未在語言表層被指述出來。

這樣的問題之所以引人猶疑，實肇因於身處當代的中國古典文學研究者無可規避的時命，他們一則必要面對中國之異於西方的文學特質，以及文學之所根植的深廣的傳統文化成素，同時一則又必要面對西方的科學知識傳統，甚至本世紀以來，挑戰、顛覆傳統而層出不窮的人文科學理論，諸如詮釋、結構、解構、接受、讀者反應、性別、身分認同、後殖民、後現代等，形同理論製造工業，眾聲喧嘩，各唯管見。中國文化本位的堅守與西方理論的挪借，彼此之鑿柄，即使相距「五四」已超過半世紀的當代，對中國古典文學研究者而言，仍然是一個不易融通無礙的難題。

* 顏崑陽，東華大學中文系教授。

我的猶疑，在深讀柯教授這本論著之後，便斷然地選擇了前者。因為從中國文學及其所根植的文化而言，抽掉「人」這一主體，不知還能剩下什麼成素？而這一主體，適存於和文學相關的諸種活動中，包括了創作、實際批評與理論。文學創作固然不能沒有「人」在，即使實際批評與理論，也不能沒有「人」在。文學批評絕非一種不涉入「人」的情意而全為客觀的純粹理性判斷知識，雖然詮釋的「客觀性」仍有其必要。柯教授之對中國文學及其所根植的文化，顯然素有明切的定見。在本書的自序中，他已正面揭示「中國文學自有一己的主體存在」。然則，我又豈能不作出相應的評論？因其「人」而論其學，應當是我評論此書最好的選擇。

作為柯教授長期論學的朋友，我瞭解到他早年曾堅決違背父命，拋棄就讀可讓他致富的醫學系，而改習中國文學，數十年篤誠不變，樂乎其中。這是關鍵處，其深層實是一種對中國文學出乎天性的內在動力。因此，他之治理中國文學，基本精神、態度，即是視中國文學為其所信所望所愛之一價值實體；這是一種「類宗教」的學術主體精神、態度。中國人文學者，尤需此種精神、態度，近代以來之大師，如梁啟超、王國維、熊十力、錢穆、牟宗三、唐君毅、徐復觀等，莫不有此精神、態度。唯其如此，始能直契中國文化或文學最深層的精神，由涵泳而體悟，由體悟而生出創造性詮釋，而不流於堆垛文獻或玩弄理論皮相。這樣的精神、態度，在新一代之治理中國古典文學間，漸有疏離的現象。

然而相對的，柯教授並不因此就拒絕西方的文學思潮、理論；非但不拒絕，更能敏銳地接受，並且博觀約取而不專主一家之學。在本書自序中，柯教授述及：「有許多年很努力追趕西方文學思潮，研讀當代理論。」（頁12）從本書觀之，柯教授的確頗為深廣地出入於西方詮釋學、康德以降的美學、俄國形式主義與捷克結構主義的語言學之間，而能因論述之所需，隨機援引，適切借用。因此，西方理論之於柯教授治理中國古典文學，顯然是啟發與支援的作用。啟發，可以是視域的開拓，問題的觸發，識見的參照以及思維方式的導引；而支援則是基礎或局部論點的輔助與支持。這完全不同於一般之用西方理論以治中國古典文學者，對理論全無消化的雜食與套借。

柯教授之對中西學術的精神、態度與研習歷程，可總攝為他在本書自序中所揭示的一段話：

在深受西方理論的諸多啟發之餘，卻更感覺中國文學自有一己的主體存在。無法也不必削足適履，張冠李戴；除非必要總覺得能夠以中國自己的語言來詮釋

中國自己的文學傳統時，就儘量用中國自己的語言。整個探討的基本態度，還是回歸現象本身，回歸作品，以及歷代的品評。習慣於上下幾千年時空思考的人，實在也不覺得真有跟著一時（五年？十年？還是三年？兩年？一年？）的流行，即使是學術界的流行，作走馬燈式的馳逐之必要。（頁12）

我之款款地由柯教授之「人」以論其「學」，其意向就在於找出理解此書之所論的入門之鑰，亦即「務本」的批評之道。此書於「中國文學的美感」之所以有其卓識，關鍵就在於柯教授對中西學術所持的精神、態度。這是一種「自有我在」的學術主體建構。無此主體，即無獨見之創說，一切史料、理論亦皆為死物，而所謂論述，不過是拾人牙慧罷了。

本書在論述形式上，不是章節組織完整的系統性著作，而是論文集，包括八篇主要論文：〈中國文學之美的價值性〉、〈中國古典詩的美學性格——一些類型的探討〉、〈從「現實反應」到「抒情表現」——略論〈古詩十九首〉與中國詩歌的發展〉、〈天高地迥，月照星臨——略論唐詩的開闊興象〉、〈試論漢詩、唐詩、宋詩的美感特質〉、〈從「亭」，「臺」，「樓」，「閣」說起——論一種另類的遊觀美學與生命省察〉、〈從韓柳文論唐代古文運動的美學意義〉、〈六十年代現代主義文學？〉。另五篇附錄：〈《意志與命運——中國古典小說世界觀綜論》序〉、〈《傳記與小說——唐代文學比較論集》序〉、〈《北宋的古文運動》序〉、〈百年悲壯細參詳——對「百年來中國文學學術研討會」的期盼〉、〈小說《小說中國》〉。

附錄前三篇分別是為樂衡軍、倪豪士、何寄澎之論著所寫的序文。後二篇，前者是對《中央日報》所主辦的一次學術研討會提出期盼，後者是為王德威有關小說之論著所寫的書評。主要論文八篇，其中二篇為綜論性質，四篇專論詩，一篇專論古文運動，一篇專論現代文學。所涉文類包括詩、辭、賦、詞、神話、史傳、寓言、古文、小說、戲曲等，所跨時期從先秦以至現代；果如柯教授所云「上下幾千年時空的思考」。這種「博通」的學術格局，在中國傳統的學術上，是理想也是常態。博學而精通，不侷促於專業化，這是中國人文學問的基本取向。然而，現代學院內過度專業化的研究，中國之人文學問已漸少博通的學者矣。

書名定為「中國文學的美感」，顯示柯教授的批評意圖乃是循「美學」的入路，從主體心靈經驗的面向直觀中國文學之美。這樣的入路，就美學理論而言，其實已預設了中國文學之美，其所因依者既不在於形上的理式，也不在於審美客體的

外在形構，而在於審美主體的心靈。此一主體，既繫屬於作者，同時也繫屬於讀者、批評者；既是感性的，同時也是理性的。綜合而言之，是在總體文學情境中，以宇宙人生為對象，語言文字為特定形式媒介，而於其間相互通感、情理辯證的此一主體。他原是創作行為中，以宇宙人生為審美對象的「能感」之主體；而當他藉語言意象發而為文，在閱讀行為中，其本身又成為讀者審美「所感」之對象，而與讀者審美「能感」之主體交契合一。而此處所謂「主體」，是以人格、性情及感覺經驗為主體內容。中國文學之美，皆因依於這一成素。柯教授於此深有所見，在〈中國文學之美的價值性〉一文中，宏觀綜覽絕大多數的文類或斷代文學作品，諸如神話、詩經、楚辭、先秦史籍、寓言、史記、漢賦、漢詩、敘事詩、史書、志怪、傳奇、古文、詞、曲、戲曲、話本、說部，而後從美學的觀點綜合出這樣的判斷：

中國文學，正如中國文化，是一種以人類，現世生活中的人類為中心的文學。神話的付諸闕如，以及歷史意識的特別發達，正呈現了這種內在性的世界觀。其次，即使在歷史中，在種種的敘事文學中，人物的重要性始終大於情節的因果；正同時反映了中國文學的以人為實體，以種種的事件，為人之附帶衍生的屬性的特質。……人的情性才是一切事件，一切文學表現的最後實體。……抒情似乎正是生命至真的表現；亦是文學主要的內涵。因此，中國文學的種種文類，似乎又可以看成是種種不同的抒情方式。狹義的抒情詩文所抒的只是靜觀之情；敘事、說理等文類則僅是變化抉擇之情與深觀諦視的超昇於普遍之域的忘我之情的抒發。……在物我並生的現世中，經由物我映照所顯現的人物之美、人的情性之美、抒情之美，以及自然之美，就成為中國文學之美的主要價值。而〈易繫辭〉說得好：「天地之大德曰生」，生命之美，正是中國文學之美的價值性所在。（頁65-66）

這篇論文置於本書卷首，又是對中國文學總體宏觀的審美判斷，實有「開宗明義」的意向，正表示柯教授對中國文學整體的理解與基本的觀念。而上述中國文學之美的特質，是文本內涵之所既存者，非藉由西方任何理論構設之所外爍者，故只有以批評者「能感」之主體深入而長時涵泳其中，反覆體味而後能得之於心，述之於筆。這樣的審美判斷，往往是不預設理論框架，逕對文本宏觀直契、綜合解悟而得。因此，這樣的論述方式，從而也是綜合陳述主觀之見解，而非以一特定的假設性論點，經由史料分析、歸納，邏輯推演而客觀證成的命題式判斷。於會心處，可

爲知者道，難與不知者辯。

這就是柯教授對中國文學之美的基本觀念與論述方式，貫穿了他另外幾篇對詩、古文、現代文學的專論。儘管篇章各異，但非僅直契主體人格性情和感覺經驗以總持作品所蘊蓄之美的此一基本觀念並無二致。其論述方式，大體也都是直接面對文化或文學現象本身、作品原文，去進行入乎其內的理解，而後出乎其外的詮釋，有些是屬於總體現象的宏觀綜述，不作史料條舉的分析、解說、論證，例如〈試論漢詩、唐詩、宋詩的美感特質〉、〈中國古典詩的美學性格〉、〈天高地迥，月照星臨——略論唐詩的開闊興象〉這幾篇，以有限的篇幅論述中國整體或一代或數代古典詩普遍的美學性質，如此大題小作，其中很多基礎性的詩學觀念或背景性的文化經驗，都不可能條舉史料做微觀的解析，而只能訴諸宏觀的綜述。這樣的論述，必須依靠學者博大精深的積學功力，否則容易流於淺薄空疏，大而無當。在這方面，柯教授並不讓人失望，的確展現了博通的實力。另外，也有些是屬於針對特定史料之文本章句的訓解析釋，而能詮發其深層涵義者，例如上舉〈中國古典詩的美學性格〉一文中，分析〈碩鼠〉、〈將仲子〉二詩（頁 82-87），以證明「言志詩」此一類型的美學特徵，又分析〈采葛〉、〈蒹葭〉二詩（頁 92-101），以證明「神韻詩」此一類型的美學特徵。另如〈從「現實反應」到「抒情表現」——略論〈古詩十九首〉與中國詩歌的發展〉，其中對古詩十九首中〈青青河畔草〉、〈迢迢牽牛星〉二首詩例的分析（頁 156-166），以證明中國古典詩歌中「現實反映」與「抒情表現」二種類型的美學特徵及其發展。以上的論述，都可以看到柯教授對作品直契深層涵義而能加以微觀析釋的批評功力。

然而，不管宏觀或微觀，柯教授所展現對中國古典文學的論述方式，皆可謂「論無定法，法隨機轉」。因此，所有封閉系統的特定理論及其方法，都不會被柯教授挪借爲唯一的設準，而只在論述過程中，隨機引爲某些局部性的思維啓發或論點支援，例如在〈中國古典詩的美學性格〉一文中，論及「格律詩的意義」，適度使用結構主義有關語言學批評理論中的某些概念（例如「陌生化」），去處理「格律詩」語言結構形式之美的問題（頁 123-124）。至於中國古來極爲豐富的詩文評論資料，雖不成系統性理論，然卓識者每多慧見，一針見血。柯教授並不襲取古人成說，卻往往適切地引述，以與自己之論見相互發明或印證。這部分資料的運用顯然比西方理論更爲繁密而恰切。柯教授「中國性」的學術主體於此益發鮮明可見。

柯教授這本論著，是結合個人才性、學術精神態度、厚實的古典素養以及西學

之啓發的典型之作。諸多論見，知之者皆可於主觀會心處讚其閱博精到。然而，讓人猶覺不妥者，乃是面向當代中西對話的學術環境，在堅守中國文學主體性之餘，我們也不能不思考如何透過「方法論」的建構與方法的實際操作，以保持論證必要的相對客觀性。在這方面，柯教授似乎並不那麼在意，我們閱讀他的論著，往往感受到他自信而闔肆地發揮一己對上下幾千年、縱橫各文類的體悟論見，有時不免大跑野馬，恍如江河之勢，挾泥沙而俱下，以致對關鍵術語使用的穩定與精確，對史料剪裁的嚴切，對推論邏輯脈絡的明晰，並不十分在意。論述的客觀性，在柯教授的想法中，不是那麼重要，這可以從本書中柯教授的一段話看出來：〈試論漢詩、唐詩、宋詩的美感特質〉一文，柯教授分別以漢人、唐人、宋人各數首「離別主題」與「月夜景象」的作品為例，經過分析、比較，便據以判斷漢詩、唐詩、宋詩不同的美感特質。這顯然是將局部的偶有性推衍為全體的普遍性，不免以偏概全之弊，其詮釋實乏客觀有效性，在方法上，頗值得商榷。柯教授於此並非全無自覺，只是他不認為如此的詮釋有何不妥當，故在「結語」中明白說：「本文在極少的詩例，極為簡單的分析中，以掛一漏萬的方式，對漢、唐、宋詩的美感特質，多少作了一描述。由於所涵蓋的範圍與所實際探討詩例之極度懸殊，因此論述的是否確當，根本就是一種不必考慮的問題。」（頁27）做為柯教授長期論學的朋友，我不能毫無思辨地就贊同這樣的論述方式。人文學問，其意義之詮釋固築基於主體涉入的同情理解，必然有其主觀性。但是，假如因此就認定「論述的是否確當，根本就是一種不必考慮的問題」，那麼，人文學問恐不可避免地將淪為三兩知音之間「以文會友」的私語，而很難推擴為多數學者客觀對話的公共知識領域。倘若如此，傳統片言隻語的詩話式書寫便已足矣，何必如柯教授叨叨數萬言之論述！詮釋客觀性、確當性之必要，應該還是值得柯教授慎重「考慮」的問題。同時，這也是全書中最值得學者們深入思辨的問題。而這問題也正是中國古典人文學問面對當代「世界化」趨勢所必須深入思辨的問題。